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史慈芬

電話：04-37061159

電子信箱：e-22f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418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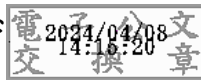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、海報、宣傳單 (A09030000E_1130041852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0041852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30041852_senddoc1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113年7月7日「日本語能力試驗 (JLPT) 」報名相關資訊各1份；請貴校公告周知 (併請貴局 (府) 轉知所管學校) ，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113年3月22日113綜合一字第000000002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 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 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3/04/08



1130002463